

教育部社科委学风建设委员会

# 工作简报

2013年第4期（总第38期）

学风建设委员会秘书处编

2013年9月23日

---

## 建立健全哲学社会科学分类评价保障体系

长安大学 杜向民 蒲济生 刘兰剑  
樊建强 代建鹏

哲学社会科学主要以人和社会现象为研究对象，具有价值判断和事实判断双重属性。由于哲学社会科学领域的科研成果具有不易量化性、评价标准多样性、成果价值延时性、效益表现间接性等特点，使得如何科学、客观、公正地评价哲学社会科学科研成果一直是公认的难题。基于上述背景，教育部《关于进一步改进高等学校哲学社会科学研究评价的意见》（教社科[2011]4号，以下简称《意见》）明确提出要“实施科学合理的分类评价”。构建哲学社会科学分类评价体系，其最终目的是形成一套符合哲学社会科学各学科特

点和规律的长效激励约束机制，规范科研行为，推进优良学风建设，进而促进我国哲学社会科学的进一步繁荣发展。

## **一、哲学社会科学分类评价顺利实施的基本思路**

与以往评价体系不同的是，分类评价体系强调在把握哲学社会科学各学科特点的基础上，根据被评价对象所属学科、成果形式、成果类型等方面的差异，设置不同的评价标准，建立不同的评价指标，并运用不同的评价方法，对哲学社会科学研究成果进行更为精细化的评价。

**1、分类的基本思路。**目前越来越多的高校意识到了哲学社会科学和自然科学评价的区别，主张进行分类评价，但多数高校仅把评价对象简单划分为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两类，这显然无法满足哲学社会科学“精细化评价”的现实需求。哲学社会科学门类众多且划分标准多样，应该按照每个学科各自特点，细化到每个学科设置不同的评价指标及权重，组合不同的评价方法，实现真正的精细化评价。

**2、评价的基本思路。**针对当前评价主体不够明确，评价方法不够科学，评价程序不够完善等问题，依据《意见》的精神，在按照各学科特点分类的前提下，重构评价体系的思路可以从以下三个方面展开：

首先，以客观定量评价为基础。通过专业的数据库系统，进行文献计量、科学计量、文献查新等技术分析，对引用率、影响因子、创新程度等指标形成定量化评价结论。

其次，以同行定性评价为核心。将定量化评价结论提供给同行专家，让专家在定量评价基础上进行价值判断，形成定性评价结论。

最后，综合两类评价结果，形成评价结论。通过权重系数设计，将定量评价结果与定性评价结果进行综合计算，形成最终评价结论。

## **二、健全哲学社会科学分类评价体系的具体保障措施**

哲学社会科学分类评价总体制度框架应是“同行评议与科学计量相结合”。在这一总体框架下，按照各自功能的不同，可以将各类具体制度划分成平台性、过程性、反馈性三类基本制度。其中，平台性制度主要是为了体现“质量”和“创新”导向而设计，在评价所有对象时均可适用的基本制度，包括同行评议、专家信誉、回避制度、第三方评价、代表作、期刊遴选与评价、评价周期等制度。过程性制度是从评价开始到评价初步结论形成的这一阶段所涉及的制度，包括自评、答辩、公示等制度。反馈性制度是为了纠正评价过程中可能产生的问题而设计的制度，包括反馈、申诉、举报、回溯评价等制度。结合当前存在的突出问题，亟待解决以下几个方面的问题：

**第一，完善科研评价管理制度，规范科研评价程序。**要维护哲学社会科学评价的严肃性、科学性，必须重视评价程序和评价制度的建设。在科研成果评价中，如果没有一个完善的评价管理制度和严谨的评价程序，评价过程的主观性、片面性、模糊性就难以避免。科学公正的评价程序要求在评价过程的每个环节都能够平等地对待所有的评价对象。因此，应根据评价过程中各主要环节制定相应的

制度和规则，主要包括评价标准制定规则、专家遴选规则、专家库建立原则、回避制度、匿名评审制度、专家信誉公示制度、评审结果公示和监督反馈制度、投诉和责任追究制度等等。对评价的各个环节做出细致的规定，保证操作者有规可依、有章可循，从而保证评价的准确性、科学性和公正性。

**第二，开发全国高校统一的专家信息系统和评审平台。**基于哲学社会科学的特点，同行评价是非常重要的环节。为了彻底改变目前同行专家“缺位”和“失位”现象，建议由教育部按照“统一组织、统一建设、统一推广”的操作思路，逐步建成全国高校统一的哲学社会科学专家信息系统和评审平台。此系统和平台可以从专家入库、专家遴选、成果评价、评价结论公示、同行评论、专家信誉动态化、专家奖惩制度、被评人申诉制度等方面建立并不断完善。在此平台的基础上，开发“评审专家信任度档案数据库”，从而确保专家在维护自身信誉的情况下，主动开展诚信公正的评价。

**第三，制定针对同行评议专家的约束制度。**评审专家的专业性与责任心是影响评价质量的重要因素，因此在分类评价体系中，要突出专家与同行在哲学社会科学分类评价中的主导地位，逐步从宽泛的同行评价制度转变为有制约的同行评议制度。进一步完善随机专家遴选制度，扩大备选专家规模，增加同行专家与被评价对象之间的相关度，同时建立健全同行专家评价结果的“后评估制度”和“奖惩制度”，积极推进评价信息公开，将专家自律与制度他律结合起来，从而有效规避专家评价中的随意性。

**第四，分散评价与集中评价相补充。**同行集中会评是当前学术评价的典型形式。这种评价的优势是专家集中，成果集中，便于比较，效率较高等。但是，同行集中会评普遍存在的问题是评审时间不充分。每次集中评审(例如课题验收、成果奖励推荐等)往往都过于短暂仓促，评委在短时间内无法仔细审阅大量材料，审阅变成了翻阅，难以保证评审质量。因此，需要进一步完善分散评价和集中评价相互补充的科研评价系统。期刊论文评审、基金项目通讯评审等正是这种分散评价系统，这种评价目前虽然还存在很多问题，例如部分期刊在审稿过程中，往往是编辑评判而不是专家评判；基金评审会出现人情关系等问题。为了解决集中会评中存在的问题，目前不能简单摒弃这些分散评价。应积极改进期刊认定办法，运用更严格的竞争淘汰机制管理期刊，克服当前个别期刊过分注重经济效益、刊登关系稿件、忽视创新等问题，迫使期刊全面采用严格的专家评审制度，结合专家信誉评价等制度，让期刊论文及基金项目通讯评审等分散评价更加科学规范。

**第五，建立相互竞争的评价结果共享系统。**当前科研人员普遍疲于应付科研考核、科研评奖、职称评审、项目评审等多种评价活动，建立科研评价结果的共享机制是减轻被评机构和人员负担的重要途径。应当在国内建立数个相互竞争的评价结果共享系统，通过市场竞争方式，推动这些机构不断改善服务质量，提高共享水平。实现一次评价，多次使用，多地认可，达到减少评价次数，使科研人员安心科学研究的目的。

(此页无正文)

---

**报：**教育部社会科学委员会

**送：**全国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科技部科研诚信办公室；教育部有关司局

**电子版送：**各省、市、自治区教育厅（教委）；教育部直属高等学校

**发：**教育部社科委学风建设委员会委员

---

联系电话：（010）82509315/66096704

E-mail: [xfsk@moe.edu.cn](mailto:xfsk@moe.edu.cn)

2013年9月23日印

---